

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
工程（二期）一桩基检测工程

招
标
文
件

（电子招投标）

招标人：绍兴市越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绍兴市越城区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工程（二期）一桩基检测工程招标文件

招标人： 绍兴市越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绍兴市剡溪路488号越毅大厦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0575-88613909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二环北路38号第六空间5楼546室

邮政编码： 312000

联系人： 陶建伟

联系电话： 13567532615

监督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绍兴市剡溪路488号越毅大厦

联系人： 孙工

联系电话： 0575-88615123

目 录

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工程（二期）一桩基检测工程招标公告	4
第一章 投标须知	7
前附表	7
第一节 总则	10
第二节 招标文件	10
第三节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第五节 招 标 会 议	13
第六节 评标	15
第七节 定标	16
第八节 授予合同	17
第二章 合同主要协议条款	17
第三章 技术规范及图纸	23
一、现场自然条件	23
二、现场施工条件	23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23
四、图 纸	23
第四章 技术要求	24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26

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工程（二期）一桩基检测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工程（二期）已由绍兴市越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 2310-330602-04-01-559126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绍兴市越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83.4%，财政16.6%，招标人为绍兴市越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工程（二期）一桩基检测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南路以西，劳家葑内河以北，规划支路以东，规划玉屏路以南。

2.2 建设规模：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约46556平方米（69.8亩）；拟新建安置住宅及配套公建设施用房等总建筑面积约159013.58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9406.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7737 平方米，共建设安置住宅12幢787套。同时，配套室外工程并对周边配套环境进行提升改造。建设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南路以西，劳家葑内河以北，规划支路以东，规划玉屏路以南。

招标控制价：950000元。

2.3 招标范围：（详见技术要求）。

2.4 服务时间：配套施工工期要求。

2.5 质量要求：合格，按业主要求提交相关成果资料，提供资料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相关部门的规定和设计要求。

2.6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地基基础检测资质②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计量主管部门（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执业资格，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人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4年09月至2024年11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证明有效，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若项目负责人为事业编制，须提供缴纳期限包含2024年09月至2024年11月由人事代理中心或相关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或相关部门证明专用章）。

3.2 其他要求:

3.2.1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五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5年01月01日至 2025 年01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 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4.2 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

4.3 方式：投标人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主页“投标人入口”登录后，点击【网上报名】-【项目报名】，找到对应项目，点击报名。完成后在【已报名项目】-【报名详细】中获取招标文件）。

4.4 售价（元）：0

说明：如遇两家（含）以上已签到投标人的 IP 地址，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相同，系统自动触发预警，并提示“响应无效”的当场拒收此类投标文件。

5. 投标保证金：无。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6.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1月08日 09:30（北京时间）

6.2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交易，投标人须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到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6.3 开标时间：2025年01月08日 09:30（北京时间）

6.4 开标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6.5. 本项目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的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须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电子投标，无法接受线下投标文件，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好时间准时投标。

7. 其他有关内容

7.1 评标入围方法：全部入围。

7.2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7.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监督单位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资料下载”专区下载。

7.4 系统使用费：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本项目成交系统使用费为每标段 1500 元，中标人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五日内未完成支付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7.5 本项目为非依法必须招标项目。

7.6若本公告相关内容与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绍兴市越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市剡溪路488号越毅大厦

联系人：王工

电 话：0575-88613909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二环北路38号第六空间5楼546室

联 系 人：陶工

电 话：13567532615

监督单位：绍兴市越城区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剡溪路488号越毅大厦

联系人：孙工

联系电话：0575-8861512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拨打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服务热线0575-88163055/13758514411/15381628176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详见<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

第一章 投标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工程 综合 说明	<p>工程名称：<u>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工程（二期）一桩基检测工程</u></p> <p>建设地点：<u>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南路以西，劳家葑内河以北，规划支路以东，规划玉屏路以南。</u></p> <p>招标范围：<u>（详见技术要求）</u></p> <p>工期要求：配套施工工期要求。</p> <p>招标控制价：<u>950000元。</u></p>
2	资金来源：自筹+财政	
3	<p>企业资质：<u>须同时具备①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地基基础检测资质②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计量主管部门（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u></p> <p>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u>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执业资格，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人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4年09月至2024年11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证明有效，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若项目负责人为事业编制，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4年09月至2024年11月由人事代理中心或相关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或相关部门证明专用章）。</u></p> <p>其他要求：</p> <p>①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u>五</u>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p> <p>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5	<p>评标方法及标准：</p> <p>最低评标价法，若价格相同，则由招标人当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p> <p>评标入围办法：全部入围</p>	
6	投标有效期：6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7	投标保证金数额：无。
8	<p>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质疑），否则，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p> <p>（1）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p> <p>（2）对招标过程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招标结果公告前提出。其中，对开标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开标期间提出。</p> <p>（3）对招标结果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p> <p>（4）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p>
9	<p>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递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即为投标文件正本，不再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交副本和纸质投标文件。</p> <p>投标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p>
10	<p>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p> <p>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 标前准备：</p> <p>2.1 各投标人应确保在参与本目前成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正式注册会员，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因未完成注册、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2 投标人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安装完成后，通过 CA 登录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时，建议使用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p> <p>注：投标人先要申领 CA，取得 CA 后需要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绑定，CA 相关操作可参考《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CA 数字证书办理需要一定时间，建议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p> <p>3.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p> <p>3.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p>

	<p>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88163055/13758514411/15381628176</p> <p>3.2 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后60分钟（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内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具体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若投标人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11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
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1月08日09时30分
13	<p>开标时间：2025年01月08日09时30分</p> <p>地点：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p>
14	<p>履约担保形式和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2%。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支票、汇票、转账、银行保函、融资担保公司保函或者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p> <p>在提供完整的检测成果报告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无任何工期、质量问题后10天内返还（不计息）。</p>

第一节 总则

一、工程说明：

本工程说明详见前附表。

二、**招标范围：**越城区城南街道玉屏路以南地块城乡风貌改造工程（二期）一桩基检测工程。

三、招标方式：

1、本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与之相配套的法规、规章，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择优选定中标人。

招标人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发布信息公告，潜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发布的信息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获取招标文件。

2、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

四、工程要求

1、合格，按业主要求提交相关成果资料，提供资料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相关部门的规定和设计要求。

2、桩基的验收和检测应满足《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第9章和《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106-2014）及地方质监部门的相关要求。

3、除非招标人另有要求，中标人必须按照有关国家规范和标准开展检测工作，未提到的其他规范和标准，只要与本工程有关，中标人都必须遵照执行。

五、资金来源

建设单位的资金通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方式获得。

六、投标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七、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具体费率标准如下：成交金额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服务类招标代理收费比例为1.50%。并按收费标准 ×80%计取，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第二节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文件由前附表、投标须知、主要合同协议条款、技术规范、施工图纸、公告信息、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投标函、辅助资料等组成。

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文件将在招标会议时被招标人拒绝。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予以答复，招标文件澄清的内容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以更正或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更正或澄清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澄清或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编制投标文件，如招标人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发出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5日前，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四、招标答疑及现场勘察

1、投标人需要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书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可事先和招标人联系，由招标人指定时间自行踏勘现场，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如有澄清（补充）文件，投标人必须下载最新的澄清（补充）文件。

第三节 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本次投标采用单信封形式，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封面;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1)
- (3) 授权委托书; (附件 2)
- (4) 投标函; (附件 3)
- (5) 报价明细表; (附件 4)
- (6) 投标承诺书; (附件 5)
-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 6)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如有, 格式自拟)

1.1 资格审查资料包括:

- (1) 营业执照;
- (2) 资质证书;
- (3)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
- (4)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五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2. 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 投标人递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即为投标文件正本, 不再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交副本和纸质投标文件。

3. 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 投标人应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根据电子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制作投标文件。

4. 上述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签字、盖章、盖电子印章。

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 投标人应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 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作放弃投标,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6. 中标人在开标后3天内提供纸质投标文件5份。本项目 (采用电子投标方式)。

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安装完成后，通过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时，建议使用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

注：投标人先要申领 CA，取得 CA 后需要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绑定，CA 相关操作可参考《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CA数字证书办理需要一定时间，建议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CA 办理：<http://www.tseal.cn/tcloud/common.xhtml?projId=324>。CA 客服电话：400-0878-198。

投标人应根据《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电子投标文件按《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0575-88163055/13758514411/15381628176。

三、投标保证金：无。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方式将投标文件上传至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在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 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规定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期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第五节 招 标 会 议

一、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进行公开开标。
-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强制要求投标人参加现场开标会。

二、开标程序

开标一般按下列程序进行：

- 1、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2、投标人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1 小时内（具体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

- 3、宣布各投标人的报价和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 4、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5、根据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三、开标特别说明（采用电子投标、不见面开标的项目）

开标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使用的 CA 锁登录系统，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2、投标文件解密在 60 分钟内完成，具体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作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的。

3、电子投标项目开标的其他相关程序按照我市相关规定《绍兴市区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等执行。

4、特别说明：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4.1. 招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人可暂停或延期交易活动：

- 4.2. 交易场所电力（网络）供应异常；

4.3 电子交易平台被非法网络攻击；

2.3 电子交易平台硬件技术故障；

4.4 电子交易平台系统软件异常；

4.5 其他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影响交易活动正常开展，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的，招标人可以将项目暂停或延期，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5、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实时关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页面，观看开标全过程，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与招标代理机构进行互动交流、澄清、异议、投标文件解密等活动。投标人使用CA锁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在线开标活动，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未及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在线开标的投标人，视为放弃交流和对开评标全过程提出异议的权利。并且投标人将无法获取解密指令、废标、澄清、唱标、评标结果等实时情况。投标人应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风险。

四、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 1、未按规定在招标会议召开时间前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
-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的；
- 3、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条件要求的；
- 4、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要求的；
- 5、不符合招标文件明确的实质性响应条件的；

五、投标书鉴定和公布

当众宣读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投标的投标人名称以及投标主要内容。

六、唱标

唱标内容将做好记录。

七、招标记录

招标会议全过程由招标人代表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代表记录，并存档备查。

第六节 评标

一、评标组织

评标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应设评标组长 1 名，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荐产生。

二、评标

1、入围方式：全部入围。

2、本工程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招标人总价上限价为 **950000 元**，超过总价上限价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自主填报投标报价，投标总价精确到元。**除被否决的投标以外的有效报价中，以总价报价最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当总价报价出现并列时，则由招标人当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注：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的，将被视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价格分按0分计取，不纳入价格分计算范畴。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大写数额与小写数额不一致的，以大写数额为准；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作废标处理。

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应作否决投标处理，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者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其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 1、开标会议确认有效投标人少于3家的；
- 2、经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或有效投标人少于 3家的。

第七节定标

1、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1 名。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日内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为 3 日。

2、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且无尚未处理的异议（质疑）的，确认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招标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人自行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下载并打印中标通知书。

4、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八节 授予合同

一、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主要附件。

二、合同签订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招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文件的规定，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签订合同，逾期不签订的视为违约，投标人应当 承担招标人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如果有）发生的费用，重新确定的 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违约投标人报价之间的差价，招标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诉讼费、 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等。

第二章 合同主要协议条款

合同协议条款将由招标人（甲方）与中标人（乙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简称甲方乙方。以下是招标人提出涉及中标人的主要条款。

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一、合同价款的确定

本合同的合同价根据乙方中标价确定，采用固定单价的方式承包。工程量按实调整（实际检测方案应符合当地主管部门及设计图纸要求）。因政策、市场变化、施工环境、主体施工进度的提前或滞后等因素均不调整综合单价。

二、付款方式

按实施进度进行付款，每半年度结算，根据季度完成的工程量（以出具成果报告为准）在次月上报，经招标人审核后，支付审核付款值的70%，工程下部结构验收合格并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后，支付累计审核付款值的95%，同时退还履约担保，余款待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付清。

三、违约责任

1、乙方对提交的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人员的失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服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为实际损失的10%。

2、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资料及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迟一天，减服务费1000元。

3、乙方延误提交资料或提交的资料、完成的工作存在错误，且经指出仍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按合同价款的30%承担违约金外，甲方另行委托单位完成后续工作所支出的增加费用由乙方另行承担。

四、其它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主管部门调解。

2、本工程一经中标，由乙方实施，不得转包或变相转包。如中标人未经招标人许可私自分包的，招标人可以终止合同，中标人承担由此对招标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3、乙方承担为本项目检测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承包本工程项目实施检测服务所需的人工、机械（器材）、办公、通讯、差旅、交通、材料、检测、分析、出具报告、管理、保险、税费等及投标人为确保安全、顺利施工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4、检测临时用水、用电由乙方自行解决，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5、乙方必须做出履约保证。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2%。在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无任何工期、质量问题后10天内返还（不计息，如有）。

6、乙方在现场施工时，应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因工程施工地点产生的纠纷和施工过程中障碍物处置及政策性处理，由乙方自行解决及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期间的一切人身财产安全责任、用工责任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涉。

7、乙方必须按规定程序和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要求实施，施工过程中的各种意外，其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合同生效后，无正当理由，乙方擅自中途终止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费用并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20%的直接损失费；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乙方不予退回已付款，并由甲方赔偿其直接损失；

9、乙方擅自中途更换检测工作主要负责人，或乙方现场代表不配合甲方工作或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应人员，乙方应在甲方要求更换之日起三日内更换，否则，甲方有权以每次扣除酬金2000元，并要求停工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检测期限延误的违约责任及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五、合同签订：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其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

廉政承诺书

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服务高效优质，保证合同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基本要求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二）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项目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项目有关的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

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合同服务完成并经甲方认可后止。

本合同作为 _____ 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2

安全责任协议书

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为了切实加强实施人员安全作业管理，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书。甲方和乙方均严格遵守本协议书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确保实施人员的安全。

一、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作业的法规和管理规定，对乙方服务人员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

2、及时纠正乙方服务人员危险行为，并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查处。

3、对乙方的安全作业培训和危险预知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并监督落实情况。

4、对乙方提出的安全作业要求积极提供帮助。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遵守国家有关现场服务工作的法规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度。

2、服从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3、乙方造成的安全事故，以及乙方在实施项目职责过程中因乙方人员失责或过度行为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与甲方无涉，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并对甲方造成的各种损失须进行赔偿。

本协议作为_____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承包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年 月 日

第三章 技术规范及图纸

一、现场自然条件

（包括：现场环境、地形、地貌、地质、水文、地震烈度及气温、雨雪量、风向、风力等）绍兴地区常规自然条件。

二、现场施工条件

（包括：建设用地面积、建筑物占地面积、场地拆迁及平整情况、施工用水、电及有关勘探资料等）现场施工条件已具备。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按国家及地方现行的行业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

四、图 纸

甲方提供施工图。

第四章 技术要求

桩基检测清单:

序号	项目	桩型	总桩数 (根)	检测项目	极限荷载 (kN)	检测数量 (根)	备注
1	1#楼	根植桩	73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22	
2	2#楼	根植桩	96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29	
3	3#楼	根植桩	113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34	
4	4#楼	根植桩	96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29	
5	5#楼	Φ600	84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26	
6	6#楼	Φ600	78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24	
7	7#楼	根植桩	98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30	
8	8#楼	根植桩	98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30	
9	9#楼	根植桩	76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23	

10	10#楼	根植桩	105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32	
11	11#楼	根植桩	53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16	
12	12#楼	Φ600	77	抗压静载	4900	3	
				低应变	/	24	
13	幼儿园	PC-500AB100	142	抗压静载	2600	3	
				低应变	/	43	
14	地下室	Φ600	93	抗压静载	4900	3	
				抗拔静载	900	3	小于1000kN的按1000kN计算
				低应变	/	28	
15	地库一层	PC500 (100) AB	751	抗压静载	1300	8	
				抗拔静载	420	8	小于1000kN的按1000kN计算
				低应变	/	226	
16	地库二层	YZH-500B X-PRHS- AB500	1155	抗压静载	3100	12	
				抗拔静载	1000	12	
				低应变	/	347	
备注：静载24650吨，小应变1597根，抗拔2300吨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本次投标采用单信封形式，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封面；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 1）
- (3) 授权委托书；（附件 2）
- (4) 投标函；（附件 3）
- (5) 报价明细表；（附件 4）
- (6) 投标承诺书；（附件 5）
-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附件 6）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1.1 资格审查资料包括：

- (1) 营业执照；
- (2) 资质证书；
- (3)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
- (4)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五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_____(工程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__日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大写）元的总价承包上述业务。工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电 话：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	桩型	总桩数 (根)	检测项目	极限荷载 (kN)	检测数量 (根)	单位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1#楼	根植桩	73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22	元/根			
2	2#楼	根植桩	96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29	元/根			
3	3#楼	根植桩	113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34	元/根			
4	4#楼	根植桩	96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29	元/根			
5	5#楼	Φ600	84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26	元/根			
6	6#楼	Φ600	78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24	元/根			

7	7#楼	根植桩	98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30	元/根			
8	8#楼	根植桩	98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30	元/根			
9	9#楼	根植桩	76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23	元/根			
10	10#楼	根植桩	105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32	元/根			
11	11#楼	根植桩	53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16	元/根			
12	12#楼	Φ600	77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低应变	/	24	元/根			
13	幼儿园	PC-500AB100	142	抗压静载	2600	3	元/10KN			
				低应变	/	43	元/根			

14	地下室	Φ600	93	抗压静载	4900	3	元/10KN			
				抗拔静载	900	3	元/10KN			小于1000kN的按1000kN计算
				低应变	/	28	元/根			
15	地库一层	PC500 (100) AB	751	抗压静载	1300	8	元/10KN			
				抗拔静载	420	8	元/10KN			小于1000kN的按1000kN计算
				低应变	/	226	元/根			
16	地库二层	YZH-500B X-PRHS- AB500	1155	抗压静载	3100	12	元/10KN			
				抗拔静载	1000	12	元/10KN			
				低应变	/	347	元/根			
备注：静载24650吨，小应变1597根，抗拔2300吨										
投标报价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小写) ¥： _____ 元								

注：（1）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作废标处理。

（2）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的，将被视为投标人不能

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报价视为不合理报价，作废标处理。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 标 承 诺 书

致：_____（招标人）

根据贵公司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布的_____项目招标公告，现决定参加项目的投标，我_____（法定代表人），委托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职务）（姓名），作为全权代表，在此做如下法律承诺：

- 1、严格遵守《民法典》中的一切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 2、投标文件的内容真实可靠。
- 3、如果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贵公司签订合同书，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违约行为，愿承担违约责任。
- 4、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 5、同意向招标人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资料。
-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有效期内有效，我方将受此约束。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联络请函、电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资 格		职 称		
学 历		年 龄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已完成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备 注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

投标报价书写规范说明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包括下浮率，下同）填写要求为大写的，应用中文（中文大、小写均可）书写，数值表述清晰即可，但不得出现阿拉伯数字、标点符号或者中文以外的其他文字；填写要求为小写的或者不作要求的，均应采用阿拉伯数字和数学符号（如“.”、“%”等）书写，不得出现中文或其他文字。不满足以上书写规范要求或者未填写的，相应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中对同一内容有多处报价的，出现报价不一致时，按以下办法处理：

（1）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大写或者小写书写不规范的，或未填写的按第“一”条处理）；

（2）有二个及以上大写报价且数值大小有不一致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3）无大写报价的，但有二个以上小写报价且数值大小有不一致的，按否决投标处理。